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晋环许可函（2018）39号《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启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受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于2023年6月20日-21日对该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现场监测和企业实际调查，编制了验收报告，为本公司自主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2023年7月22日，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

参加验收的有：验收监测单位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3名环保专家，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现场进行了验收检查，验收组提出了验收意见，我单位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对工程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整改，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对监测报告进一步完善。验收组认为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本验收报告包括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三部分内容。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编制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牛延明

报告编写人：牛延明

监测单位：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燕

项目负责人：王卫卫

建设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994814111

电话：0358-3373999

传真：/

传真：0358-3373999

邮编：030500

邮编：033000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
贾家寨村西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 38 号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4
三、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1.1 地理位置	5
3.1.2 环境敏感因素及保护目标	6
3.1.3 平面布置	9
3.2 建设内容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1
3.4 水源及水平衡	12
3.5 生产工艺流程	13
3.6 项目变更情况	14
3.7 工程验收监测范围	14
四、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治理设施	14
4.1.1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4
4.1.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14
4.1.3 噪声污染源治理设施	16
4.1.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	16
4.2 其它环保设施	17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7
4.2.2 其他设施	17
五、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19
5.1 环评报告表要求及落实情况	19
5.2 环评批复要求及完成情况	20
六、验收执行标准	21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21
6.2 噪声执行标准	21
6.3 总量控制指标	22

七、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2
7.1.1 废气	22
7.1.2 噪声	23
7.1.3 固体废物	24
7.2 环境质量监测	24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8.1 监测分析方法	25
8.2 监测仪器	26
8.3 人员资质	26
8.4 气体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5 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九、验收监测结果	28
9.1 生产工况	2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8
9.2.2 固废治理设施	30
十、验收监测结论	30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0
10.1.1 废气监测结果	30
10.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31
10.1.3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	31
10.1.4 总量达标情况	31

附件：

- 1、项目备案表
- 2、环评批复
- 3、总量批复
- 4、排污许可证
- 5、危废处置协议
- 6、监测报告

一、项目概况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原名为山西昌林煤化制品有限公司,2019年8月14日,交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文“(交城)名称变核内字【2019】第10号”文同意山西昌林煤化制品有限公司变更为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山西昌林煤化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交城县郑村工业园区,拥有一座规模为60万t洗煤厂,交城县发展计划局于2005年3月20日发文“交计字【2005】10号”文对山西昌林煤化制品有限公司新建60万t/a选煤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予以批复。2005年4月30日,原交城县环境保护局以“交环函【2005】3号”文对《山西昌林煤化制品有限公司新建60万t洗煤厂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现地址为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加工、储存及销售等。公司于2018年租赁了位于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18000m²工业场地,利用该工业场地及现有建筑进行搬迁改造,建设“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2019年9月6日交城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交工信(审)字[2019]63号”文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备案,2019年10月委托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日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以“交环行审(2019)121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该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建设,于2020年5月初建成,并于2020

年 5 月 7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由于疫情及市场原因，建成后未能做到正常、稳定生产。在建设过程中做到环保设施与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已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该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启动环保验收工作，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相关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进行了查验，并委托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并编制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确定了本次验收范围及内容为：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等。

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21 日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现场监测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为本公司自主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项目基本概况见表 1-1，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1-2，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3。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G5990 其他仓储业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点区域	是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坐标	经度 112°10'41.44" 纬度 37°30'41.33"	建设地点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立项部门	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时间及文号	2019 年 9 月 6 日 交工信（审）字[2019]63 号
职工人数	8 人	年生产时间（引自环评）	2400h/a
环评编制单位	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编制完成时间	2019 年 10 月
环评审批单位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环评审批时间及文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 交环行审（2019）121 号
项目开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竣工时间	2020 年 5 月 2 日
项目调试时间	2020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	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
设计投资额（万元）	600	设计环保投资（万元）	34.5
实际投资额（万元）	5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7.5

表 1-3 工程“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设计时间	工程名称	工程施工时间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设施施工时间	工程竣工时间	环保设施竣工时间	项目调试时间
2019.11	储煤库	2020.3	全封闭原煤储库，并设库顶全覆盖喷雾降尘设施	2020.3	2020.5	2020.5	2020.10
	落料及配煤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洗车废水		1 座沉淀池和 1 座清水池，每个水池 25m ³				
	初期雨水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表 1-4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 (万元)	比例 (%)
废气	储煤库	颗粒物	全封闭储煤库（依托现有封闭大棚），地面全部硬化，库顶配套喷雾降尘	10.0	1.72
	落料及配煤	颗粒物	输送皮带采取封闭措施，落料及配煤采用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	15.0	2.59
废水	生活污水	SS、COD BOD ₅ 等	全部用于煤场洒水，不外排	/	/
	洗车废水	SS	1 座沉淀池，1 座清水池，每个水池 25m ³ （与型煤项目共用）	5.0	0.86
	初期雨水	SS	1 座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与型煤项目共用）	9.0	1.55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音	1.5	0.26
固废	生活垃圾	废纸屑等	集中堆放、封闭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0	0.17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1 座 15m ² 危废暂存间，并按要求做好防渗，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与型煤项目共用）	6.0	1.03
合计	---	---	---	47.5	8.19

二、验收依据

表 2-1 验收依据一览表

序号	监测依据	具体内容
1	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11.20

续表 2-1

验收依据一览表

序号	监测依据	具体内容
1	法规依据	8、《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 晋环许可函【2018】39号 2018.1.17
		9、《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
		10、《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版)
2	技术依据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2018年5月15日
		2、《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GB15562.1-1995)
		6、《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GB15562.2-1995)
		7、《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
		8、《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2270-2021)
		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其他依据	1、《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 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交经信(审)字[2019]63号 2019年9月6日
		2、《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交环行审(2019)121号 2019年11月1日
		3、《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交环总量(2019)70号 2019年10月24日
		4、《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登记表》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位于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41.44"，北纬 37°30'41.33"。厂区北侧、东侧、南侧为化工厂，西侧为空地，地理位置见图 3-1、四邻关

系见图 3-2。

3.1.2 环境敏感因素及保护目标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评价区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珍稀动物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

表 3-1 环境敏感因素及保护对象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功能区划	保护目标要求
			方位	距离(km)	经纬度		
1	环境空气	贾家寨村	E	0.6	112°13'5.92"E 37°34'37.82"N	环境功能二类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	磁窑河	W	0.6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标准
3	声环境	厂界四周				2类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目前周围的环境保护目标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图 3-1 本项目地理位置及目标保护图



图 3-2 本项目四邻关系图

3.1.3 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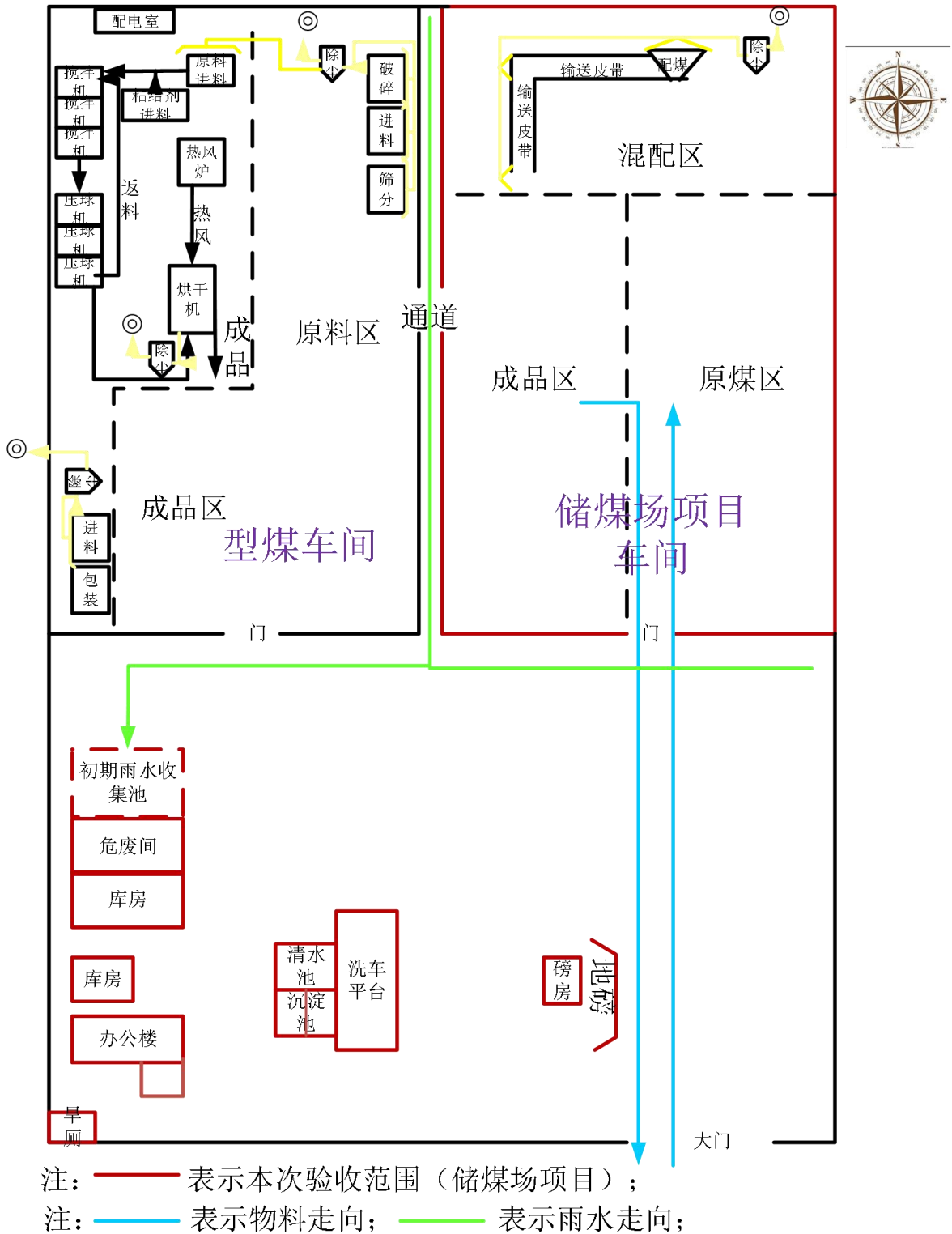


图 3-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年储煤60万吨，总投资58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利用现有6000m²全封闭拱形顶钢结构煤棚、磅房和办公楼，新建洗车平台、初期雨水收集池、配煤机及配套工程、环保工程等。

表3-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煤棚	利用现有全封闭轻钢拱形顶结构大棚作为储煤棚，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6000m ² （60m×100m），顶高 21.5m，设计最大储煤量为 5 万吨；依据生产流程设置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区	利用现有全封闭轻钢拱形顶结构大棚作为储煤库，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6000m ² （60m×100m），顶高 21.5m，最大储煤量为 5 万吨；依据生产流程分为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区	按环评要求建成
辅助工程	办公区	2 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200m ²	实际在厂区西南侧建成 1 座 200m ² 办公楼，2 层，砖混结构，设有办公室，财务室，职工休息室等	按环评要求建成
	磅房	设磅房一间，砖混结构	实际在厂区入口建成 1 座 8m ² 磅房，砖混结构	按环评要求建成
	洗车平台	新建 1 座，位于厂区入口处，设置沉淀池 2 座，每个水池 25m ³	实际厂区入口处建成 1 座洗车平台（12.5×4.8m），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按环评要求建成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水井供给	由厂区附近水井供给	按环评要求落实
	供电	由当地农村电网供电	由附近电网供电，厂内建成一座 15m ² 配电室（砖混结构）配套配电柜，配电室内设一台 250KVA 的变压器	按环评要求落实
	供暖	办公区冬季采用电暖	生产车间冬季无需供热，办公区冬季采用电采暖	按环评要求落实
环保工程	煤棚	设置全封闭储煤棚，棚内分煤种分区堆放，分为原煤区及中煤区，煤棚内设置水雾洒水降尘设施（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 ² 的储煤库，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	按环评要求建成
	配煤及输送粉尘	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粉尘经集气后进入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外排	实际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要求建成

续表3-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变化情况
环保工程	道路运输	煤场、厂内及进厂道路全部防渗硬化	实际储煤库、厂区及进厂道路全部水泥硬化处理	按环评要求落实
	洗车平台	洗车平台设 2 座沉淀池，每个水池 25m ³ ，洗车废水循环使用	实际建成 1 座洗车平台（12.5×4.8m），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按环评要求落实
	生活污水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按环评要求落实
	初期雨水	在厂区东南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结构），容积为 120m ³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在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按环评要求落实
	危废暂存间	在生活区西北角设置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在厂区西侧建成 1 座 1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与型煤项目共用），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与型煤项目共用，型煤项目环评要求 15m ²
	地面	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	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	按环评要求落实

表3-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备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给煤机	/	台	2	/	台	2	/
2	地磅	SCS-100	台	1	SCS-100	台	1	/
3	水雾洒水装置	/	套	1	/	套	1	/
4	输送皮带	/	台	1	/	台	1	/
5	配煤机	HT1012 型	台	1	HT1012 型	台	1	/
6	洗车平台	/	台	1	/	台	1	/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料为原煤、中煤，来源为交城县洗煤厂及附近煤矿，经储配煤后销售给当地工业企业，不作为民用煤出售给散煤用户。

原煤、中煤成份如下：

表3-3 项目原料煤质及生产产品方案

类别	数量 (万 t/a)	热值 (kcal/kg)	硫分	灰分	备注
原煤	40	5000-6000	≤0.8%	≤13%	与山西汾西中兴煤业有 限责任公司签订购销合 同
中煤	20	2000-3000	≤0.8%	≤30%	
成品煤	60	4500-5000	≤0.8%	≤15%	外售给当地工业企业

表 3-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信息表

种类	原辅料名称	用量 (万 t/a)	来源	运输	储存方式
原料	原煤	40	山西汾西中兴煤业有 限责任 公司	汽车运输、运输过程苫盖	封闭储煤库
原料	中煤	20		汽车运输、运输过程苫盖	封闭储煤库

3.4 水源及水平衡

表 3-5 水平衡分析一览表

序号	污水类型	用水环节	补水量 (m ³ /d)	用水量 (m ³ /d)	循环水量 (m ³ /d)	废水回用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1	生活污水	办公、生活用水 (8人)	0.24	0.048	0	0.192	0
2	生产废水	煤场洒水	5.808	6.0	0	0.192 (生活用水)	0
3		洗车用水	1.6	1.6	25	0	0
4	道路洒水		0.3 (0)	0.3 (0)	0	0	0
5	合计		7.948 (7.648)	7.948 (7.648)	25	0.192	0
6	备注		() 内表示采暖季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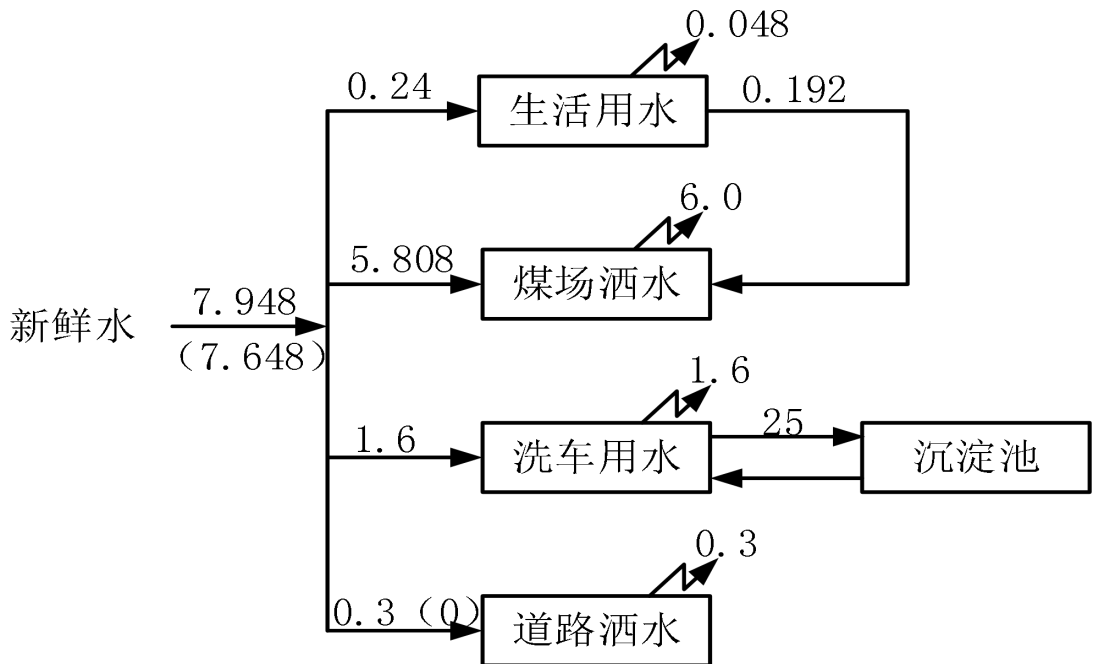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水平衡分析图 (m³/d)

3.5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全封闭储煤库依托现有封闭大棚，占地面积 6000m²。原煤、中煤由厢式汽车运输进入煤场，经厂区门口的电子磅计量称重后运入储煤库储存。

根据客户需求，由铲车将原料煤分别运送至受煤坑，原料煤（原煤、中煤）由配煤机经过不同配比进行简单的配煤，配煤后经全封闭皮带输送机输送至配成煤储存区储存，储煤库内分为原煤区、混配区及成品区。

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颗粒物经集气后进入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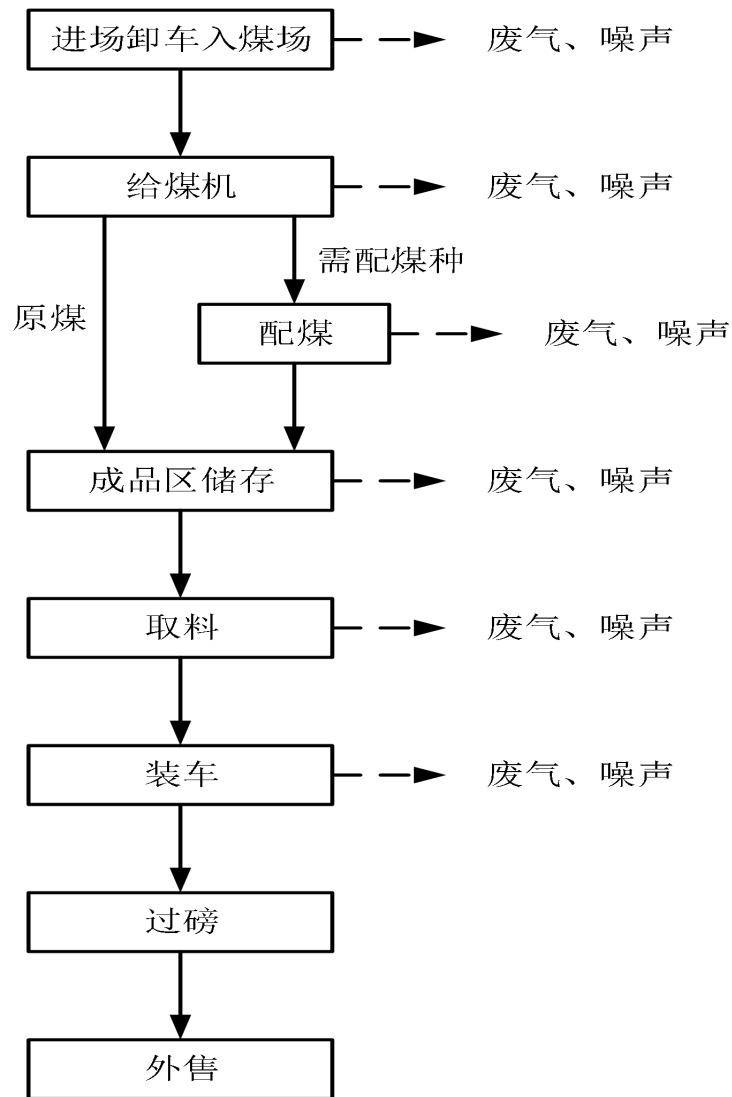


图 3-5 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排污环节

3.6 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无变更情况。

3.7 工程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及其配套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表 4-1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m ³ /d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用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不外排	0	/	不设食堂及住宿，使用旱厕，少量洗浴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生产废水	洗车废水	悬浮物等	不外排	0	沉淀	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悬浮物等	不外排	0	沉淀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合计		/	/	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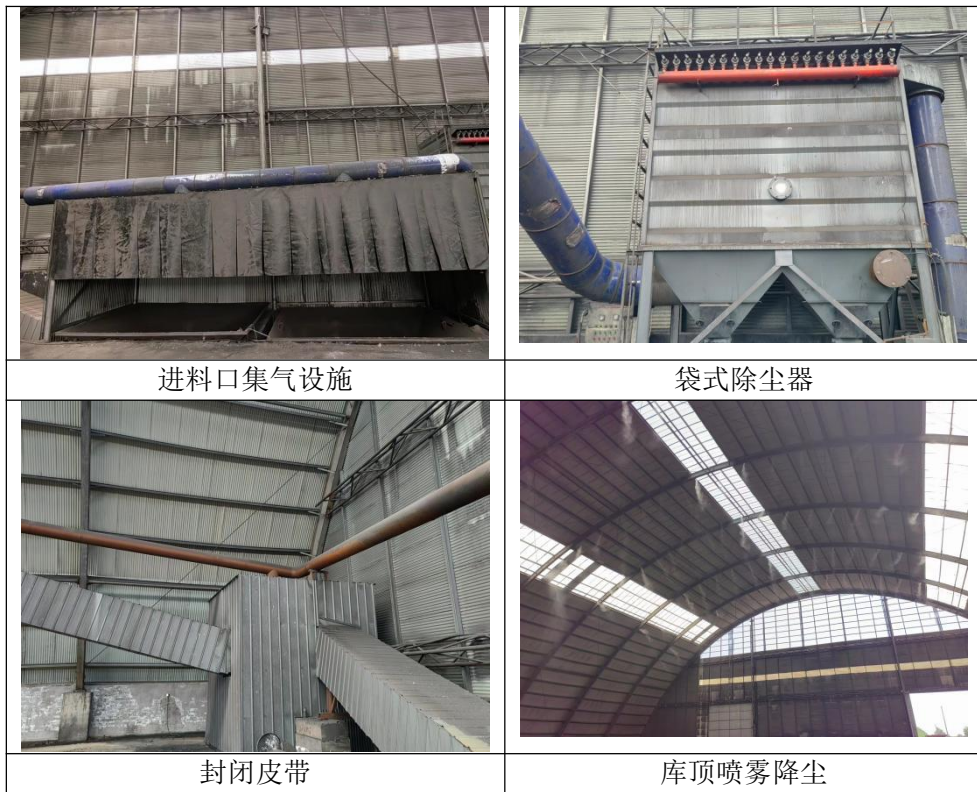
4.1.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表 4-2 废气排气筒规范化情况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排气筒地理坐标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排气筒距地面距离 (m)	标准要求 (m)	环评要求 (m)	达标情况
DA001	落料及配煤	颗粒物	112°10'43.46"E 37°30'42.80"N	0.55	15	15	15	达标

表 4-3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生产设施名称 或工序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方式	污染治理设施		工艺	排放规律 及去向
落料	颗粒物	有组织排 放	集气罩 规格	7.2×3.2m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配煤			布袋除 尘器	滤袋材质：涤纶针刺毡 滤袋规格：φ133× 1800mm 滤袋数量（条）：240 过滤面积为 180m ² 过滤风速：0.74m/min 风量 8000m ³ /h	布袋 除尘	
储煤库	颗粒物	无组 织排 放	封闭储煤库，并设库顶喷雾降尘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道路运输			厂区道路均硬化，定期清扫、洒水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4.1.3 噪声污染源治理设施

表 4-4 噪声类别及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类别	噪声源	源强 dB (A)	数量 (台)	噪声防治措施	排放规律
1	机械振动性噪声	配煤机	80~100	1	基础减振, 车间屏蔽隔声	连续性
2	空气动力性噪声	风机	80~100	1	选用低噪声设备, 基础减振	连续性

4.1.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

表 4-5 固废类别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种类	代码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描述	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处理去向						其他信息
								自行贮存量 (t/a)	自行利用 (t/a)	自行处置 (t/a)	转移量 (t/a)		排放量 (t/a)	
											委托利用量	委托处置量		
维修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液态	0.01	委托处置	0	0	0	0	0.01	0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
	废棉纱	废棉纱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固态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固态	1.2	委托处置	0	0	0	0	1.2	0	在厂区内设置垃圾箱,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规范建成，建成 1 座 15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张贴危险废物标识，固定容器存放，建有完善的台帐和记录。

维修工序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废棉纱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管理要求。



危废暂存间照片

4.2 其它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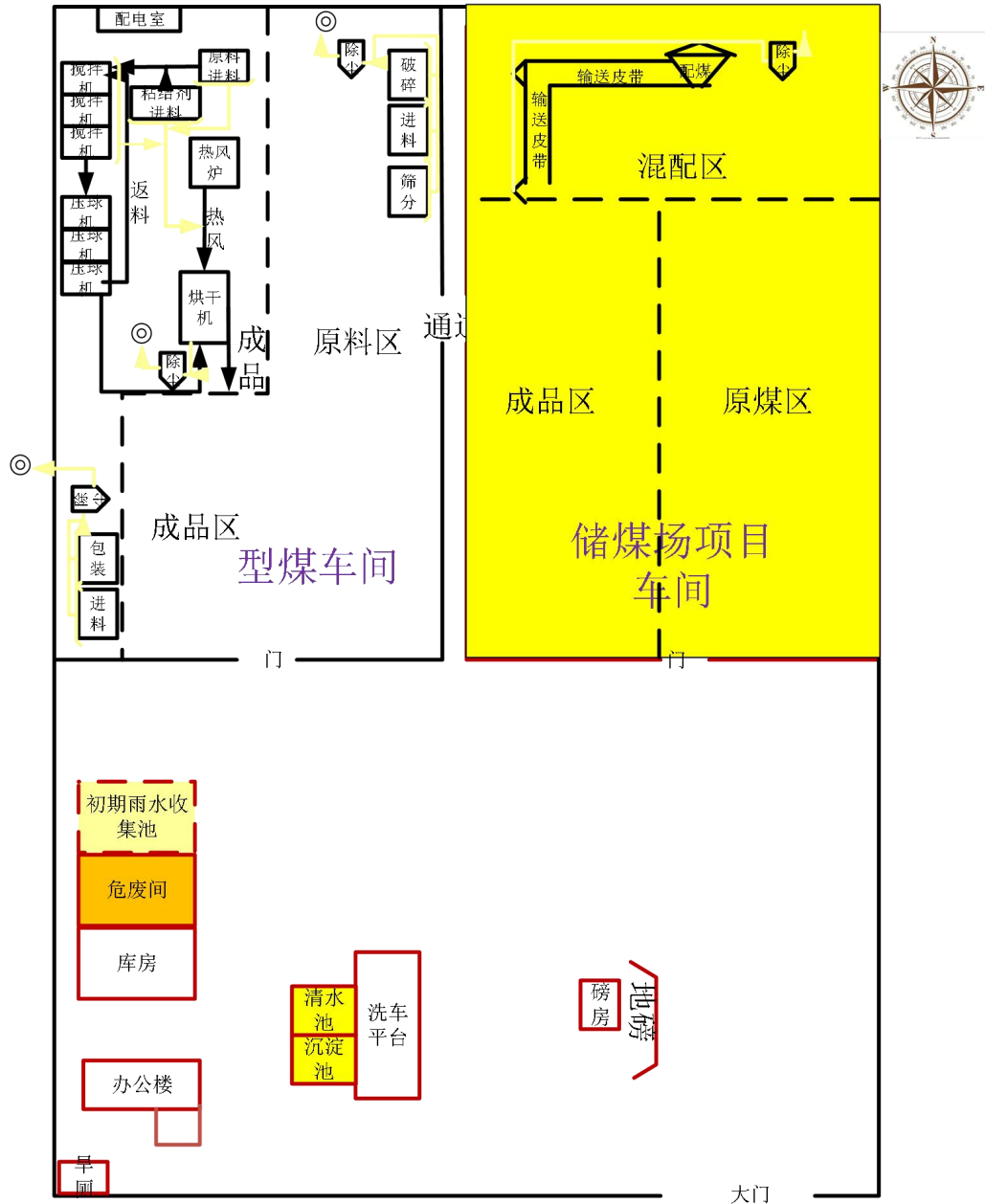
公司依据自身条件和实际生产情况成立了环境保护组，负责环境管理日常工作，并制定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环境保护措施管理制度》和《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与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包括各个环保设施的操作规程与检修维护计划；同时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们进行培训、考核，运行与维护过程严格按照规程中的要求进行。

4.2.2 其他设施

4.2.2.1 厂区防渗完成情况

表 4-6 本项目各区域防渗情况一览表

序号	防渗区域及部位	防渗等级	实际建成情况
			防渗措施
1	生产车间、池体等	一般防渗	防渗层为 1m 厚的粘土层，3cm 厚抗渗混凝土层
2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	危废暂存间地面采用防渗处理，地面采用 3cm 厚 P6 级抗渗混凝土层，上方涂 2mm 厚环氧树脂防渗漆



注：—— 表示本次验收范围（储煤场项目）；

注：■ 表示重点防渗区； ■ 表示一般防渗区

厂区防渗图

五、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5.1 环评报告表要求及落实情况

表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污染物	煤棚	颗粒物	设置全封闭储煤棚，棚内分煤种分区堆放，分为原煤区及中煤区，煤棚内设置水雾洒水降尘设施（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 ² 的储煤库，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配煤及输送粉尘	颗粒物	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粉尘经集气后进入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外排	实际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SS 等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洗车废水	SS 等	洗车平台设 2 座沉淀池，每个水池 25m ³ ，洗车废水循环使用	实际建成 1 座洗车平台，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初期雨水	SS 等	在厂区东南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结构），容积为 120m ³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在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固体废物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在生活区西北角设置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在厂区西侧建成 1 座 1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员工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厂区设封闭式垃圾收集箱，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厂区设封闭式垃圾收集箱，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封闭车间内运行，定期维护保养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厂房隔声；设减振基础，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5.2 环评批复要求及完成情况

表 5-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1、施工期要严格按照《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 要求执行, 严格落实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 认真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切实减少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环境的影响</p>	<p>通过调查, 施工期间对施工场地、施工道路进行清扫、洒水; 施工边界设置围挡, 运输车辆进行苫盖; 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由各施工队妥善处理, 及时清运到交城县指定地方处置; 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工人运送到指定垃圾场处理</p>
<p>2、落实好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煤炭的储存须建成全封闭储库, 同时配套覆盖全场的自动喷雾装置抑制煤尘。煤炭转运、装卸须采用有效的防尘措施, 减少无组织排放, 不得露天作业。配煤生产线安置在密闭的储库内, 受料坑和配煤机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 送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标准限值, 处理后的废气经不低于 15 米且高于周边建筑 3 米的排气筒排放。输送转载系统要求进行全封闭处理, 并转落点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汽车卸煤和装车时, 启动喷雾降尘喷嘴, 对产生部位喷水降尘, 应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平实。运输过程中要对车辆加盖篷布、限制车速、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汽车出厂前对轮胎和车体进行清洗等措施, 尽量减少扬尘污染。厂区进行硬化、绿化, 并配套洒水车等设施, 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①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² 的封闭储煤库, 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 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p> <p>②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 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 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③运输过程车辆篷布苫盖、限制车速、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汽车出厂前对轮胎和车体进行清洗等措施, 减少扬尘污染</p>
<p>3、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布设排水管网, 并对煤场全部硬化, 硬化厚度须达到防渗要求。生产区周围设排水沟及收集池, 收集跑、冒、滴、漏、喷洒、煤堆渗出的煤泥水以及其他废水, 经沉煤池澄清后清水回用, 严禁将含煤废水随意排放; 厂区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 并设置切换阀门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用于绿化和生产, 严禁含煤雨水随意漫流; 配套建设出厂汽车洗车水池, 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 生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全厂废水不得外排</p>	<p>①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布设排水管网, 并对厂区全部硬化;</p> <p>②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 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p> <p>③配套建设出厂汽车洗车水池, 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 生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 全厂废水不外排</p>
<p>4、落实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p>	<p>优化厂区平面布置,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p>

续表 5-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5、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其中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的，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	①本项目除尘灰掺入产品外售；②废机油、废棉纱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厂区内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6、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须满足我局核定的粉尘 0.778 吨/年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根据监测报告，本项目运营期实际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为 0.307t/a，满足总量批复要求
7、选择先进的节能工艺和设备，提高水资源和物料利用率，强化生产过程中的自动化水平，减少能耗，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禁止采用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本项目选用先进的节能工艺和设备，提高水资源和物料利用率；无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表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排放筒距地面的距离 (m)
			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废气	落料及配料	颗粒物	《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	20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80	15
无组织废气	存储、运输过程	颗粒物		1.0		1.0	

6.2 噪声执行标准

表 6-2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单位：dB (A)

监测类别	执行标准	标准值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昼间	60

6.3 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吕梁市环境保护局交城分局《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交环总量[2019]70 号)中的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0.778t/a。

表 6-3 主要污染物总量考核一览表

生产设施	污染物	年工作时间 (h)	批复总量 (t/a)
落料及配煤	颗粒物	2400	0.778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均达到国家或地方相应标准及环评设计指标,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

7.1.1.1 有组织废气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落料及配煤	落料及配煤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因废气处理设施进口无法开孔监测,因此只在出口设 1 个监测点位,共设 1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气量等烟气参数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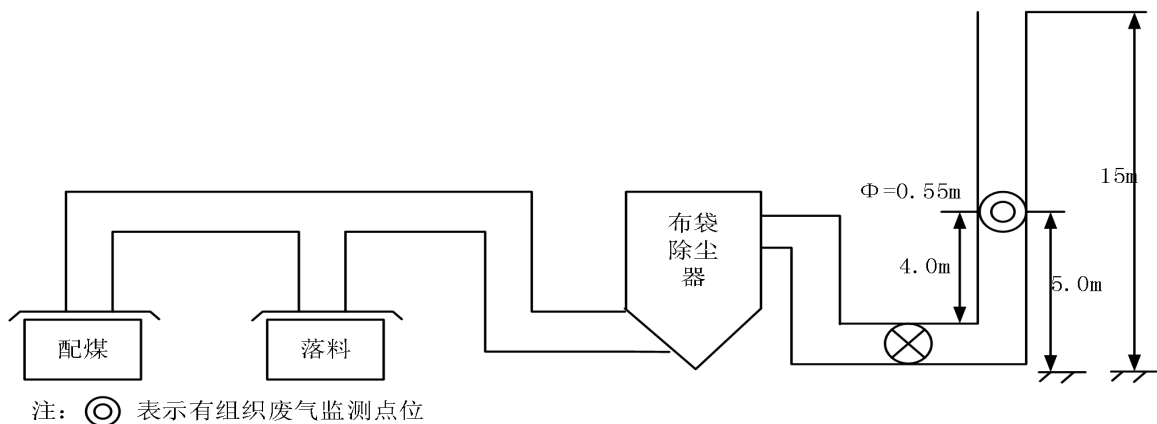


图 7-1 落料及配煤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7.1.1.2 无组织废气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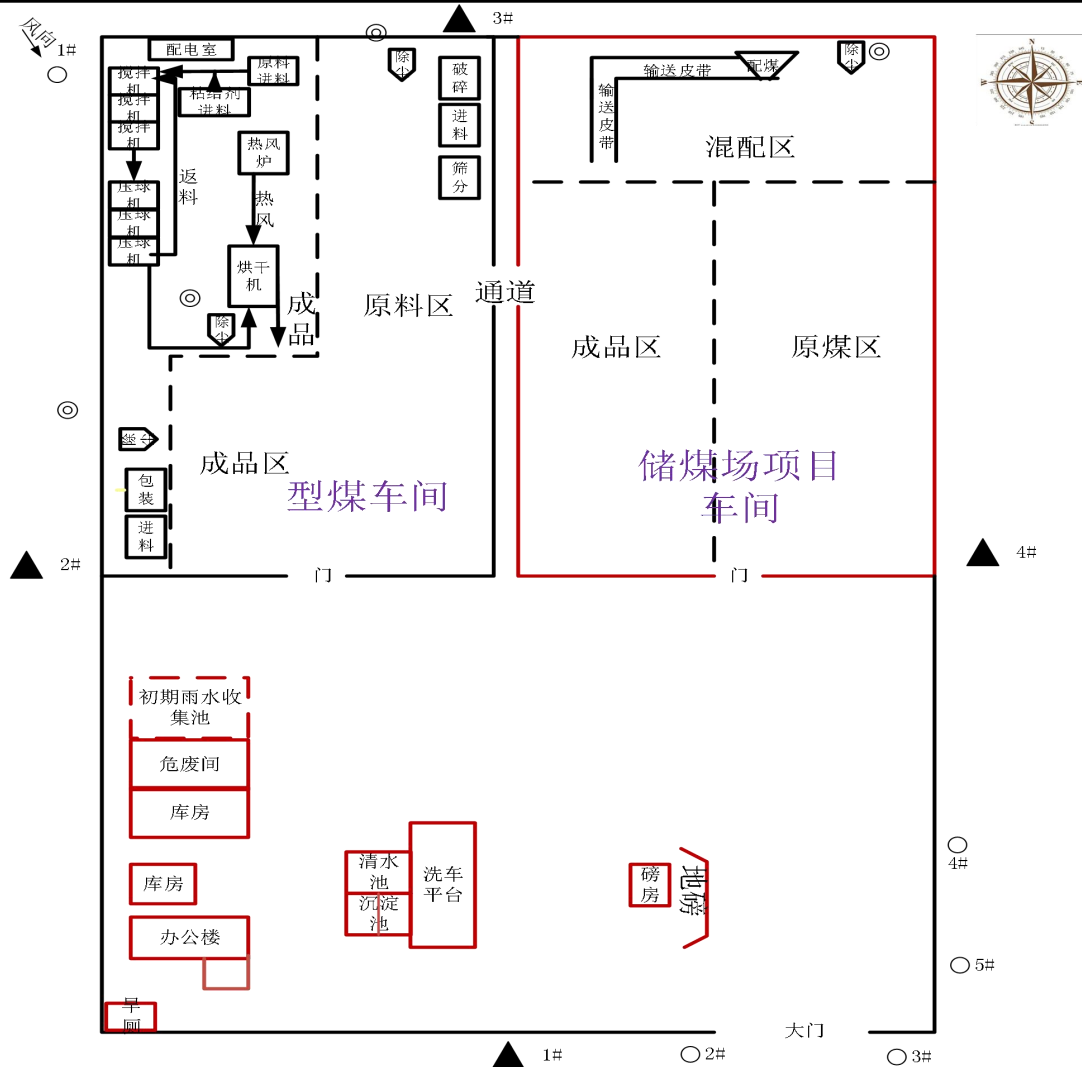
废气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原料库、运输道路扬尘等	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 4 个监控点，并统计气象参数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7.1.2 噪声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各种生产设备等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	L_{eq}	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一次

备注：企业夜间不生产，不进行监测



注：——表示本次验收范围（储煤场项目）；

注：○表示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图 7-2 厂界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1.3 固体废物

表 7-4 固废废物利用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种类	代码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描述	固体废物产生量(t/a)	处理方式	处理去向						
								自行贮存量(t/a)	自行利用(t/a)	自行处置(t/a)	转移量 (t/a)		排放量(t/a)	其他信息
											委托利用量	委托处置量		
维修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液态	0.01	委托处置	0	0	0	0	0.01	0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
	废棉纱	废棉纱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固态						0	0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固态	1.2	委托处置	0	0	0	0	1.2	0	在厂区内设置垃圾箱，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7.2 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交环行审〔2019〕121 号）要求，本项目无需对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可靠、代表性强，依据《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空气和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1263-202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对监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

- （1）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见表 8-3；
- （2）监测期间现场工况详见表 9-1；
- （3）实验室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详见表 8-2、8-4、8-5；
- （4）监测数据经“三校、三审”后报出。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固定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源废气监测 技术规范》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168μg/m ³
噪声	L _{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A)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主要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监测项目	仪器编号	仪器技术指标 (量程)	检定/ 校准 部门	检定/校准 有效截止 日期
烟气烟尘颗粒物 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颗粒物	JXYH-081	采样流量: (10-100)L/min	山西仲 测计量 研究院 有限公 司	2024-03-02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颗粒物	JXYH-031	0.01mg-42g		
多功能噪声分析 仪 HS6228	L _{eq}	JXYH-020	Lp: (30-130) dB (A)	河南省 计量科 学研究 院	2024-04-10
空盒气压表 DYM3	气压、气 温	JXYH-022	气 压: 800hPa~1060hPa 气温: -10℃~+40℃	山西华 测 科瑞计 量 检测检 验有 限公 司	2024-03-02
手持式风速风向 仪 PH-SD2	风速、风 向	JXYH-024	风速: 0~30m/s 风向: 0~360°		
环境空气综合采 样器崂应 2050 型	颗粒物	JXYH-001/002/003/004/005	采样流量: (80-120)L/min	吕梁市 综合 检验 检 测中 心	2024-02-26

8.3 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及上岗证号如下:

表 8-3 监测人员上岗证号一览表

监测工作	姓 名	上岗证号	姓 名	上岗证号
采 样	王卫卫	JXYH2019002	白莹莹	JXYH2019003
	牛国栋	JXYH2022035	王 飞	JXYH2022036
	刘小波	JXYH2022037	康秀奇	JXYH2022038
分 析	冯锦荣	JXYH2019008	--	--

8.4 气体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30%~70%）。
- (3) 监测前后对采样仪器进行流量及标气校准。见下表

表 8-4 监测使用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气路	标准值 (L/min)	监测前		监测后		允许 误差 (%)	校准 结果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JXYH-081	尘路	20	20.3	1.5	19.4	-3.0	±5.0	合格
			30	31.4	4.7	30.8	2.7		合格
			50	47.6	-4.8	48.4	-3.2		合格
			80	77.9	-2.6	78.4	-2.0		合格
			100	101.3	1.3	100.8	0.80		合格
环境空气综合 采样器 2050 型	JXYH-001	尘路	100	100.3	0.30	100.2	0.20	±2.0	合格
	JXYH-002		100	99.6	-0.40	101.3	1.3		合格
	JXYH-003		100	101.4	1.4	100.8	0.80		合格
	JXYH-004		100	98.2	-1.8	98.3	-1.7		合格
	JXYH-005		100	99.2	-0.80	99.2	-0.80		合格

8.5 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8-5 噪声监测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 值 dB(A)	测试后校准 值 dB(A)	标准声源数 值 dB(A)	允差 dB(A)	校准结 果	校准时间
多功能噪声 分析仪 HS6228	JXYH-020	93.8	93.9	94.0	±0.5	合格	2023.06.20
		93.8	93.8	94.0	±0.5	合格	2023.06.21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主体生产设施调试工况稳定，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稳定。本项目调试期间主体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工况详见下表。本项目各设施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表 9-1 监测期间全厂生产工况一览表

项目 监测日期		原辅料消耗 (t/d)		产品 (t/d)	生产负荷 (%)
		原煤	中煤	成品煤	
设计生产能力		1333.3	666.7	2000	---
实际生产能力	2023.6.20	1046.6	523.4	1570.2	78.5
	2023.6.21	1029.3	514.7	1544.5	77.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9.2.1.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2 配煤、落料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频次	排气量 (Nm ³ /h)	颗粒物	
			监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3.6.20	1	7511	16.7	0.125
	2	7368	17.4	0.128
	3	7300	17.9	0.131
2023.6.21	1	7629	16.3	0.124
	2	7533	18.2	0.137
	3	7516	15.9	0.120
平均值		7476	17.1	0.128
标准限值		/	20	/
达标率 (%)		/	100	/
执行标准		《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 表 1 标准限值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配煤及落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介于 15.9~18.2mg/m³ 之间。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 1 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9.2.1.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					
	2023.6.20			2023.6.2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参照点	0.186	0.205	0.192	0.226	0.189	0.196
监控点 1#	0.708	0.523	0.642	0.554	0.676	0.590
监控点 2#	0.531	0.733	0.604	0.732	0.667	0.601
监控点 3#	0.782	0.657	0.481	0.525	0.638	0.708
监控点 4#	0.556	0.676	0.781	0.656	0.790	0.704
扣除参照点 最大值	0.596			0.601		
标准限值	1.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	《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 2 标准限值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扣除参照点浓度最大值为 0.601mg/m³，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 2 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9.2.1.2 噪声

表 9-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A 声级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L _{eq}		
2023.6.20	昼间	1#厂界南侧	54	60	达标
		2#厂界西侧	55		
		3#厂界北侧	56		
		4#厂界东侧	55		
2023.6.21	昼间	1#厂界南侧	56	60	达标
		2#厂界西侧	54		
		3#厂界北侧	57		
		4#厂界东侧	54		

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数值介于 54~57dB(A)，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9.2.1.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9-5 全厂外排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年作业时间 (h)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总量 (t/a)	批复总量 (t/a)
配煤 落料	颗粒物	2400	0.128	0.307	0.778

9.2.1.4 工程外排污染物总量分析

由上表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排放总量为：颗粒物：0.307t/a，低于环保部门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9.2.2 固废治理设施

表 9-6 固废废物利用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产生量 (t/a)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废矿物油	设备维修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01	委托处置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委托处置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	符合
	废棉纱		HW49 其他废物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1.2	委托处置	在厂区内设置垃圾箱，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统一处理	委托处置	在厂区内设置垃圾箱，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统一处理	符合

十、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气监测结果

10.1.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配煤及落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介于 15.9~18.2mg/m³ 之间。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

准》（DB14/2270-2021）表 1 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10.1.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扣除参照点浓度最大值为 0.601mg/m³，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 2 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10.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数值介于 54~57dB(A)，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10.1.3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

本项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棉纱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规定；生活垃圾按照当地环卫部门的要求统一处理。

10.1.4 总量达标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排放总量为：颗粒物：0.307t/a，低于环保部门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交工信（审）字[2019]63号		建设地点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G5990 其他仓储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		环评单位		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审批文号		交环行审（2019）12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0.5.2		排污许可证登记时间		2020.5.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141122MA0KNM297Q001X		
	验收单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 (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4.5		所占比例 (%)		5.75%		
	实际总投资		58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47.5		所占比例 (%)		8.19%		
	废水治理 (万元)		14	废气治理 (万元)	25	噪声治理 (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7.0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41122MA0KNM297Q		验收时间		2023.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气	颗粒物		15.9-18.2	20			0.307	0.778		0.307	0.778			
	废水														
	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交工信(审)字〔2019〕63号

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告的“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备案信息已收悉,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予以备案。

一、项目名称: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二、建设地点: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新建车间面积 6000 m²,新增铲车 2 台,筛分机 1 台,配套环保设施等,形成 60 万吨/年储煤能力。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资

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600 万元。

五、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可新增销售收入 3600 万元/年，实现利税 180 万元/年。

六、项目在建设和实施过程中，不得选用国家法律法规明令淘汰、限制的工艺、技术和设备。项目在开工建设前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七、项目建设期间，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要通过在线平台及时修改相关信息。

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9 月 6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交环行审(2019)121号

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 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该项目报批申请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结合专家审查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位于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该企业拟将原在交城县夏家营镇郑村建设的洗煤场进行异地搬迁改造为储煤场,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交工信(审)字(2019)63号对本项目予以备案,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5 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 18000m²,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6000m²的煤棚(内设原料区、混配区、成品区,配煤区设配煤机 1 台)、磅房、办公区、洗车平台等工程,其余设施利旧,并配套公用、辅助、储运、环保等工程。该公司外购山西汾西中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原煤、中煤,仅在厂区内进行存储和混配,可形成年储存 60 万吨煤规模。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确认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二、本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中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同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要严格按照《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要求执行,严格落实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认真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切实减少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环境的影响。

2、落实好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煤炭的储存须建成全封闭储库,同时配套覆盖全场的自动喷雾装置抑制煤尘。煤炭转运、装卸须采用有效的防尘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不得露天作业。配煤生产线安置在密闭的储库内,受料坑和配煤机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4标准限值,处理后的废气经不低于15米且高于周边建筑3米的排气筒排放。输送转载系统要求进行全封闭处理,并转落点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汽车卸煤和装车时,启动喷雾降尘喷嘴,对产尘部位喷水降尘,应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平实。运输过程中要对车辆加盖篷布、限制车速、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汽车出厂前对轮胎和车体进行清洗等措施,尽量减少扬尘污染。厂区进行硬化、绿化,并配套洒水车等设施,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厂界四周须安装4个扬尘监测显示器,确保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达标排放。

3、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布设排水管网,并对煤场全部硬化,硬化厚度须达到防渗要求。生产区周围设排水沟及收集池,收集跑、冒、滴、漏、喷洒、煤堆渗出的煤泥水以及其他废水,经沉煤池澄清后清水回用,严禁将含煤废水随意排放;厂区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并设置切换阀门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用于绿化和生产,严禁含煤雨水随意漫流;配套建设出厂汽车洗车水池,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全厂废水不得外排。

4、落实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

5、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其中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的，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

6、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须满足我局核定的粉尘0.778吨/年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7、选择先进的节能工艺和设备，提高水资源和物料利用率，强化生产过程中的自动化水平，减少能耗，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禁止采用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运行和排污。建设单位应按国家规定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四、我局委托交城县环境监察大队对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交城县环境监察大队，并按规定接受监督检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2019年11月1日

抄送：交城县环境监察大队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2019年11月1日印发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交环总量〔2019〕70号

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提出总量核定意见如下：

一、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位于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该公司委托内蒙古天皓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交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交工信（审）字〔2019〕63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根据《报告表》结论意见，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山西省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

二、依据《报告表》中计算分析，核定你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粉尘 0.778 吨/年。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置换措施：根据《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办法》晋环发〔2015〕25 号文件规定，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不大于 3 吨直接核定的原则，直接予以核定。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41122MA0KNM297Q001X

排污单位名称：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22MA0KNM297Q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07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07日至2025年05月06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JIAOCHENGXIANRUYIMAOYIYOUXIANGONGSI

合同编号: ZH2023-126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书

甲 方: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乙 方: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5 月 21 日

签订地点: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JIAOCHENGXIANRUYI MAOYI YOUXIANGONGSI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

甲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为加强危险废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废物进行安全处置，禁止擅自倾倒、堆放或擅自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处置的经营活动。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在生产过程中生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规定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贮存、运输等环境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序号	危废名称	类别 (代码)	预计数量 (吨)	处理单价 (元)	现场包装技术要求
1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以实际产量为准	6500 元/吨	桶装
2	废棉纱、手套	HW49 (900-041-49)	以实际产量为准	6500 元/吨	袋装
收集整理费用			1000 元/次		
合 计					

1、双方在签订后，甲方须支付乙方危险废物技术服务费_____元。此费用不包含甲方上述危险废物的处置及运输费用，如日后处置，按上述单价另行结算。乙方对所处置的危险废物开具专用发票。

2、须处置危险废物名称、代码、数量、质量、状况、合同的总额实行根据实际计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生效。

第二条 合作与分工

-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符合包装和安全运输要求。
- 2、甲方联系乙方（承运接收/接收），乙方确认符合（承运接收/接收）要求，负责危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JIAOCHENGXIANRUYIMAOYI YOUXIANGONGSI

险废物运输、收集、贮存工作。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1、甲、乙双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盖章确认。乙方只对甲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转移至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负责，甲方其他转运的危险废物乙方对其概不负责。

2、甲方交给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数为准。

3、清运要求：合同期内清运一批次。

4、需乙方承运：则甲方负责收集、包装，乙方组织车辆、人员承运。甲方要为乙方运输车辆提供方便，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工作，人工、机械辅助产生的装卸费均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对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乙方不予返还包装物。

2、甲方负责无泄露包装，并符合国家环保部标准要求及安全要求。需作好标识，如因标识不清、包装破损所造成的后果及环境污染由甲方负责。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成分及危险性等有效技术资料，如因危险废物成分不实、含量不符导致乙方在运输、存储、处置过程中造成事故以及环境污染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一切损失。

4、甲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办理有关废物转移手续。

5、甲方根据生产需要指定具体运输处理时间，并提前7天电告乙方；运输工作结束，乙方出具有效的危险废物转移资料、票据。

7、甲方应如约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应付而未付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若甲方未及时付清处置费用或有意拖延付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和拒绝接收甲方委托乙方所处置的危险废物。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通知后，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安排车辆进行废物的转移。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JIAOCHENGXIANRUYIMAOWI YOUXIANGONGSI

3、由乙方负责安排危险废物专用车运输危险废物的，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由乙方承担。

4、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进厂后的卸车及清理工作。

5、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 1 份 乙方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 壹 年，自 2023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3、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免责条款

1、在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违约约定

1、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交付给第三方处置。

2、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若一方违约，要赔偿对方经济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3、双方若有争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则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日内，以电汇、现金等方式进行支付。

乙方账户如下：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JIAOCHENGXIANRUYI MAOYI YOUXIANGONGSI

签 署 页

甲方：(盖章)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权将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城支行

账号：

账号：14050169830800000299

税号：

税号：91141122396089282T

地址：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北

电话：13994816111

电话：13934355335

签订日期：2023年5月21日

签订日期：2023年5月21日

附件 6：监测报告



监测报告

晋轩宇航（2023）06081 号

项目名称：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

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3 年 07 月 06 日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检测负责。
- 2、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3、本公司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承诺对报告内容保密。
- 4、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目的，以便我公司可以依据相应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要求开展工作。
- 5、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无编制人、审核人、审定人签字无效。
- 6、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发生涂改、增删无效，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的权利。
- 7、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本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公章确认。
- 8、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90412050220

名称：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38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10日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提示：1.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审申请，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项 目 名 称: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
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 托 单 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监 测 单 位: 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郭 燕

项 目 负 责 人: 王卫卫

报 告 编 写 人: 王

审 核: 吴天奕

审 定: 王海金

监 测 人 员:

监测工作	姓 名	上岗证号	姓 名	上岗证号
采 样	王卫卫	JXYH2019002	白莹莹	JXYH2019003
	牛国栋	JXYH2022035	王 飞	JXYH2022036
	刘小波	JXYH2022037	康秀奇	JXYH2022038
分 析	冯锦荣	JXYH2019008	--	--

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 38 号

邮政编码: 033000

联系电话: 0358-3373999

传 真: 0358-3373999

电子邮箱: SXJXYH01@163.COM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二、监测内容	1
三、监测质量保证	1
四、监测结果	4

一、基本情况

表 1-1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 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地 址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
监测性质	验收监测
监测日期	2023 年 06 月 20 日-06 月 21 日

二、监测内容

表 2-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要求
固定源 废气	落料及配煤废气 处理装置出口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3 次/天	同步记录生产负荷、 烟气参数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设 4 个监控点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3 次/天	同步记录风速、风 向、气温、气压等 气象参数
噪声	厂界四周设 4 个监测点	L_{eq}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 1 次	无雨雪，无雷电， 风速 < 5m/s

三、监测质量保证

3.1 监测方法

表 3-1 监测方法及依据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固定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源废气监测 技术规范》 HJ/T397-20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168μg/m ³
噪声	L_{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A)

表 3-2 监测主要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监测项目	仪器编号	仪器技术指标 (量程)	检定/校准 部门	检定/校准 有效截止日期
烟气烟尘颗粒物 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颗粒物	JXYH-081	采样流量: (10-100)L/min	山西仲测 计量研究院 有限公司	2024-03-02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颗粒物	JXYH-031	0.01mg-42g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28	L _{eq}	JXYH-020	L _p :(30-130)dB(A)	河南省计量 科学研究院	2024-04-10
空盒气压表 DYM3	气压、气温	JXYH-022	气压:800hPa~1060hPa 气温:-10°C~+40°C	山西华测 科瑞计量 检测检验 有限公司	2024-03-02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PH-SD2	风速、风向	JXYH-024	风速:0~30m/s 风向:0~36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颗粒物	JXYH-001/002/ 003/004/005	采样流量: (80-120)L/min	吕梁市综 合检验检 测中心	2024-02-26

3.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3.1 监测期间工况

表 3-3 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监测时间	设计生产能力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工况 (%)
2023.06.20	2000	1570.2	78.5
2023.06.21	2000	1544.5	77.2

3.3.2 监测仪器校准

表 3-4 监测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气路	标准值 (L/min)	监测前		监测后		允许 误差 (%)	校准 结果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烟气烟尘颗粒 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JXYH-081	尘路	20	20.3	1.5	19.4	-3.0	±5.0	合格
			30	31.4	4.7	30.8	2.7		合格
			50	47.6	-4.8	48.4	-3.2		合格
			80	77.9	-2.6	78.4	-2.0		合格
			100	101.3	1.3	100.8	0.80		合格

续表 3-4 监测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气路	标准值 (L/min)	监测前		监测后		允许 误差 (%)	校准 结果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测定值 (L/min)	相对误差 (%)		
环境空气综合 采样器 2050 型	JXYH-001	尘路	100	100.3	0.30	100.2	0.20	±2.0	合格
	JXYH-002		100	99.6	-0.40	101.3	1.3		合格
	JXYH-003		100	101.4	1.4	100.8	0.80		合格
	JXYH-004		100	98.2	-1.8	98.3	-1.7		合格
	JXYH-005		100	99.2	-0.80	99.2	-0.80		合格

表 3-5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值 dB(A)	测试后校准值 dB(A)	标准声源数值 dB(A)	允差 dB(A)	校准结果	校准时间
多功能噪声 分析仪 HS6228	JXYH-020	93.8	93.9	94.0	±0.5	合格	2023.06.20
		93.8	93.8	94.0	±0.5	合格	2023.06.21

3.3.3 质控数据汇总

表3-6 质控数据汇总表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	质控措施	测定结果	质控指标	是否合格
颗粒物	FQ-2023-06-20-06081-01-04	全程序空白	0.2mg/m ³	≤8.0mg/m ³	合格
颗粒物	FQ-2023-06-21-06081-01-04	全程序空白	0.2mg/m ³	≤8.0mg/m ³	合格
颗粒物	WQ-2023-06-20-06081-03-04	全程序空白	0.00002g	±0.0005g	合格
颗粒物	WQ-2023-06-21-06081-05-04	全程序空白	0.00003g	±0.0005g	合格

四、监测结果

4.1 固定源废气监测结果

4.1.1 落料及配煤废气处理装置出口监测结果见表 4-1，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4-1。

表 4-1 落料及配煤废气处理装置出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次数	标干流量 (m ³ /h)	监测项目				
			颗粒物		烟气参数		
			监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烟气温度 (°C)	流速 (m/s)	含湿量 (%)
2023.06.20	1	7511	16.7	0.125	42.0	11.4	2.0
	2	7368	17.4	0.128	42.8	11.2	1.9
	3	7300	17.9	0.131	43.0	11.1	1.9
2023.06.21	1	7629	16.3	0.124	33.7	11.2	2.1
	2	7533	18.2	0.137	34.9	11.1	2.1
	3	7516	15.9	0.120	36.2	11.1	1.9
平均值		7476	17.1	0.128	38.8	11.2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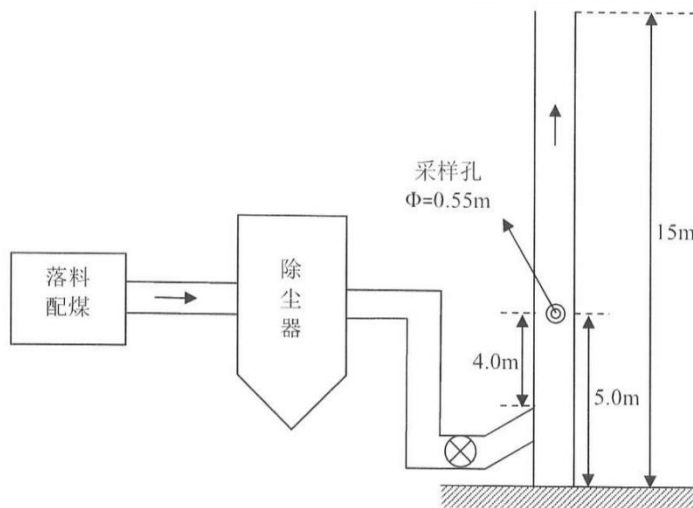


图 4-1 落料及配煤废气处理装置出口监测点位示意图

4.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4-2，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4-2~4-3。

表 4-2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点位	2023.06.20			2023.06.2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参照点 1#	186	205	192	226	189	196
监控点 2#	708	523	642	554	676	590
监控点 3#	531	733	604	732	667	601
监控点 4#	782	657	481	525	638	708
监控点 5#	556	676	781	656	790	704

续表 4-2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监测日期	测量时间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m/s)	温度($^{\circ}\text{C}$)	气压(kPa)
2023.06.20	11:10	晴	西北	2.4	23.8	92.5
	12:40	晴	西北	2.3	25.6	92.4
	14:10	晴	西北	2.5	28.2	92.2
2023.06.21	09:20	晴	北	2.7	24.3	92.3
	10:50	晴	北	2.4	26.4	92.1
	12:25	晴	北	2.1	28.6	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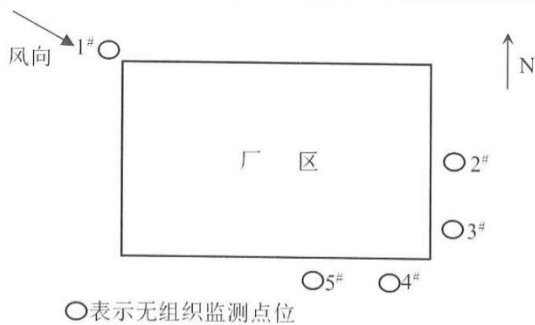


图 4-2 2023 年 6 月 20 日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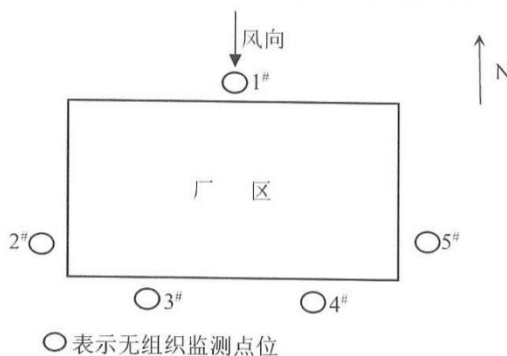


图 4-3 2023 年 6 月 21 日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示

4.3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4-3，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4-4。

表 4-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L _{eq}
		昼 间
2023.06.20	厂界南 1#	54
	厂界西 2#	55
	厂界北 3#	56
	厂界东 4#	55
2023.06.21	厂界南 1#	56
	厂界西 2#	54
	厂界北 3#	57
	厂界东 4#	54
备注		测试条件：2023.06.20 昼间：晴，气温：28.5℃，风速：2.0m/s。 2023.06.21 昼间：晴，气温：29.1℃，风速：1.7m/s。 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只进行昼间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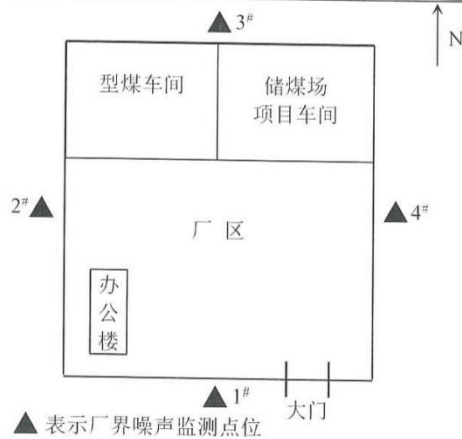


图 4-4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22 日，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现地址为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加工、储存及销售等。公司于 2018 年租赁了位于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18000m² 工业场地，利用该工业场地及现有建筑进行搬迁改造，建设“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58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利用现有 6000m² 全封闭拱形顶钢结构煤棚、磅房和办公楼，新建洗车平台、初期雨水收集池、配煤机及配套工程、环保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及生产设施见下表

表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煤棚	利用现有全封闭轻钢拱形顶结构大棚作为储煤棚，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6000m ² （60m×100m），顶高 21.5m，设计最大储煤量为 5 万吨；依据生产流程设置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区	利用现有全封闭轻钢拱形顶结构大棚作为储煤库，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6000m ² （60m×100m），顶高 21.5m，最大储煤量为 5 万吨；依据生产流程分为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区	按环评要求建成
辅助工程	办公区	2 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200m ²	实际在厂区西南侧建成 1 座 200m ² 办公楼，2 层，砖混结构，设有办公室，财务室，职工休息室等	按环评要求建成
	磅房	设磅房一间，砖混结构	实际在厂区入口建成 1 座 8m ² 磅房，砖混结构	按环评要求建成
	洗车平台	新建 1 座，位于厂区入口处，设置沉淀池 2 座，每个水池 25m ³	实际厂区入口处建成 1 座洗车平台（12.5×4.8m），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按环评要求建成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水井供给	由厂区附近水井供给	按环评要求落实
	供电	由当地农村电网供电	由附近电网供电，厂内建成一座 15m ² 配电室（砖混结构）配套配电柜，配电室内设一台 250KVA 的变压器	按环评要求落实
	供暖	办公区冬季采用电暖	生产车间冬季无需供热，办公区冬季采用电采暖	按环评要求落实
环保工程	煤棚	设置全封闭储煤棚，棚内分煤种分区堆放，分为原煤区及中煤区，煤棚内设置水雾洒水降尘设施（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 ² 的储煤库，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	按环评要求建成
	配煤及输送粉尘	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粉尘经集气后进入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外排	实际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要求建成
环保工程	道路运输	煤场、厂内及进厂道路全部防渗硬化	实际储煤库、厂区及进厂道路全部水泥硬化处理	按环评要求落实
	洗车平台	洗车平台设 2 座沉淀池，每个水池 25m ³ ，洗车废水循环使用	实际建成 1 座洗车平台（12.5×4.8m），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按环评要求落实
	生活污水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按环评要求落实

续表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变化情况
环保工程	初期雨水	在厂区东南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结构），容积为 120m ³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在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按环评要求落实
	危废暂存间	在生活区西北角设置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在厂区西侧建成 1 座 1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与型煤项目共用），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与型煤项目共用，型煤项目环评要求 15m ²
	地面	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	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	按环评要求落实

表1-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建成			备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给煤机	/	台	2	/	台	2	/
2	地磅	SCS-100	台	1	SCS-100	台	1	/
3	水雾洒水装置	/	套	1	/	套	1	/
4	输送皮带	/	台	1	/	台	1	/
5	配煤机	HT1012 型	台	1	HT1012 型	台	1	/
6	洗车平台	/	台	1	/	台	1	/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19年9月6日交城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交工信（审）字[2019]63号”文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备案，2019年10月委托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日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以“交环行审（2019）121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建设，于2020年5月初建成，并于2020年5月7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由于疫情及市场原因，建成后未能做到正常、稳定生产。在建设过程中做到环保设施与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同时投入使用，已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额 58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4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8.19%。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无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表 3-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生产设施名称 或工序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方式	污染治理设施		工艺	排放规律 及去向
落料	颗粒物	有组织排 放	集气罩 规格	7.2×3.2m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配煤			布袋除 尘器	滤袋材质：涤纶针刺毡 滤袋规格：Φ133× 1800mm 滤袋数量（条）：240 过滤面积为 180m ² 过滤风速：0.74m/min 风量 8000m ³ /h	布袋 除尘	
储煤库	颗粒物	无组 织排 放	封闭储煤库，并设库顶喷雾降尘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道路运输			厂区道路均硬化，定期清扫、洒水		/	连续排放， 环境空气

（二）废水

表 3-2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 律	排放量 m ³ /d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用水	化学需氧量、氨 氮、总磷、pH 值、 悬浮物、五日生 化需氧量、动植 物油	不外排	0	/	不设食堂及住 宿，使用旱厕， 少量洗浴废水经 沉淀后用于厂区 内煤场洒水，不 外排
生产废水	洗车废水	悬浮物等	不外排	0	沉淀	经沉淀池沉淀后 循环使用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悬浮物等	不外排	0	沉淀	经初期雨水收集 池沉淀后回用于 煤场洒水抑尘
合计		/	/	0	/	/

(三) 噪声

表 3-3

噪声类别及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类别	噪声源	源强 dB (A)	数量 (台)	噪声防治措施	排放规律
1	机械振动性噪声	配煤机	80~100	1	基础减振, 车间屏蔽隔声	连续性
2	空气动力性噪声	风机	80~100	1	选用低噪声设备, 基础减振	连续性

(四) 固体废物

表 3-4

固废类别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种类	代码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描述	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处理去向					排放量 (t/a)	其他信息
								自行贮存量 (t/a)	自行利用 (t/a)	自行处置 (t/a)	转移量 (t/a)			
											委托利用量	委托处置量		
维修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液态	0.01	委托处置	0	0	0	0	0.01	0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
	废棉纱	废棉纱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固态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固态	1.2	委托处置	0	0	0	0	1.2	0	在厂区内设置垃圾箱,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表 3-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污染物	煤棚	颗粒物	设置全封闭储煤棚，棚内分煤种分区堆放，分为原煤区及中煤区，煤棚内设置水雾洒水降尘设施（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 ² 的储煤库，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抑尘效率为 90%
	配煤及输送粉尘	颗粒物	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粉尘经集气后进入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外排	实际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SS 等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全部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不外排
	洗车废水	SS 等	洗车平台设 2 座沉淀池，每个水池 25m ³ ，洗车废水循环使用	实际建成 1 座洗车平台，配套建成沉淀池、清水池各 1 座，每个水池 25m ³ （（2×5×2.5m））
	初期雨水	SS 等	在厂区东南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结构），容积为 120m ³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在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
固体废物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在生活区西北角设置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在厂区西侧建成 1 座 1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员工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厂区设封闭式垃圾收集箱，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厂区设封闭式垃圾收集箱，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封闭车间内运行，定期维护保养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厂房隔声；设减振基础，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表 3-6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1、施工期要严格按照《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 要求执行, 严格落实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 认真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切实减少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环境的影响</p>	<p>通过调查, 施工期间对施工场地、施工道路进行清扫、洒水; 施工边界设置围挡, 运输车辆进行苫盖; 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由各施工队妥善处理, 及时清运到交城县指定地方处置; 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工人运送到指定垃圾场处理</p>
<p>2、落实好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煤炭的储存须建成全封闭储库, 同时配套覆盖全场的自动喷雾装置抑制煤尘。煤炭转运、装卸须采用有效的防尘措施, 减少无组织排放, 不得露天作业。配煤生产线安置在密闭的储库内, 受料坑和配煤机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 送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标准限值, 处理后的废气经不低于 15 米且高于周边建筑 3 米的排气筒排放。输送转载系统要求进行全封闭处理, 并转落点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汽车卸煤和装车时, 启动喷雾降尘喷嘴, 对产尘部位喷水降尘, 应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平实。运输过程中要对车辆加盖篷布、限制车速、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汽车出厂前对轮胎和车体进行清洗等措施, 尽量减少扬尘污染。厂区进行硬化、绿化, 并配套洒水车等设施, 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①实际利用现有的 1 座 6000m²的封闭储煤库, 建成原煤区、混配区、成品库, 库顶设喷雾抑尘(可覆盖全堆场);</p> <p>②输送皮带走廊采用全封闭措施, 落料点及配煤机上方设集气罩, 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③运输过程车辆篷布苫盖、限制车速、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汽车出厂前对轮胎和车体进行清洗等措施, 减少扬尘污染</p>
<p>3、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布设排水管网, 并对煤场全部硬化, 硬化厚度须达到防渗要求。生产区周围设排水沟及收集池, 收集跑、冒、滴、漏、喷洒、煤堆渗出的煤泥水以及其他废水, 经沉煤池澄清后清水回用, 严禁将含煤废水随意排放; 厂区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 并设置切换阀门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用于绿化和生产, 严禁含煤雨水随意漫流; 配套建设出厂汽车洗车水池, 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 生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全厂废水不得外排</p>	<p>①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布设排水管网, 并对厂区全部硬化;</p> <p>②厂区西边低洼处建成 1 座 200m³初期雨水收集池, 收集后的雨水经沉淀后, 回用于煤场洒水抑尘;</p> <p>③配套建设出厂汽车洗车水池, 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 生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内煤场洒水, 全厂废水不外排</p>
<p>4、落实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p>	<p>优化厂区平面布置,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p>

续表 3-6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5、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其中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的，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	①本项目除尘灰掺入产品外售；②废机油、废棉纱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厂区内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6、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须满足我局核定的粉尘0.778吨/年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根据监测报告，本项目运营期实际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为0.307t/a，满足总量批复要求
7、选择先进的节能工艺和设备，提高水资源和物料利用率，强化生产过程中的自动化水平，减少能耗，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禁止采用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本项目选用先进的节能工艺和设备，提高水资源和物料利用率；无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4.1 废气监测结果

4.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配煤及落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介于15.9~18.2mg/m³之间。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1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4.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扣除参照点浓度最大值为0.601mg/m³，达到《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表2标准限值，做到达标排放。

4.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数值介于54~57dB(A)，达到《工业企

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3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

本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棉纱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城县如翼贸易有限公司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管理要求。

生活垃圾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4 总量达标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排放总量为：颗粒物：0.307t/a，低于环保部门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该项目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在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环评及批复和“三同时”制度，总之，经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各污染物达到了环境影响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确定的目标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六、后续要求

1、认真履行环保责任，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完善各类环保设施运行台帐，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规范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规范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完善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与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

附：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年储存 60 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表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牛延明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牛延明	建设单位
组员	王卫卫	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王卫卫	监测单位
组员	师莉娟	山西省太原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师莉娟	专家
组员	刘 辉	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	研究员	刘辉	专家
组员	张世昌	交城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张世昌	专家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2019年9月6日交城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交工信（审）字[2019]63号”文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备案，2019年10月委托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日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以“交环行审（2019）121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3月开始建设，于2020年5月初建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启动环保验收工作，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相关设施及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进行了查验，并委托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于2023年6月20日-21日对该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现场监测和企业实际调查，编制了验收报告，为本公司自主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晋环许可函（2018）39号《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启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3年7月22日，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根据《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

参加验收的有：验收监测单位山西晋轩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3名环保专家，对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现场进行了验收检查，验收组提出了验收意见，我单位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对工程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整改，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对监测报告进一步完善。验收组认为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gs.eiacloud.com). The main content i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山西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竣工日期公示'. The notice text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the 'Regulations on the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Interim Measures for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ceptance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the completion date of the project is announced. The project name is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the construction unit is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and the construction site is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The construction content includes the use of existing facilities for a 6000m² shed, pump room, and living area, as well as new washing platforms and rainwater collection systems. The completion date is announced as May 2, 2020. The notice period is from May 17, 2023, to May 31, 2023. The contact person is 牛延明, with a phone number 13994814111 and an email address 634125904@qq.com. Th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department reporting phone number is 12369.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示 > 验收报告公示 >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调试日期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下载公示证明

删除

[山西]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调试日期公示

133****1529 发表于 2023-05-17 15:28

32 0 0 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调试日期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55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利用现有设施6000m²大棚、泵房和生活区,新建洗车平台、初期雨水收集池、配煤机和相关环保设施。

调试日期:2022年12月开始调试。

公示期间: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联系人:牛延明

联系电话:13994814111

邮箱:634125904@qq.com

生态环境部门举报电话:12369



133****1529

1/50

16

主题

0

回复

850

云贝

项目名称	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年储存60万吨储煤场搬迁改造项目
项目位置	山西-吕梁-交城县
公示有效期	2023.05.17 - 2023.05.31

周边公示 [173]

收起

[公示中] 交城县兆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万吨废旧轮胎综合利用项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依据自身条件和实际生产情况成立了环境保护组,负责环境管理日常工作,并制定了《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环境保护措施管理制度》和《交城县恒瑞美工贸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与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包括各个环保设施的操作规程与检修维护计划;同时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们进行培训、考核,运行与维护过程严格按照规程中的要求进行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位于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本项目环评未提出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厂址位于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贾家寨村西,评价区内没有风景文物保护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旅游资源和珍稀动、

植物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故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